

松原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 十一、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松原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2001年2月27日经吉林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纳入省级开发区管理序列。松原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代表松原市人民政府负责开发区的开发、建设和管理。其管理范围为扶余市所辖七家子乡和新城局乡的行政区域。

松原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松原市委、市政府领导下，设立了开发区的总体发展规划，依托政策优势、地理优势和交通优势，经过努力营造了良好的综合投资环境，较好地解决区域内的农业结构调整、进一步推进传统农业转向现代化农业、科技农业和市场农业发展中投入问题，加快了农业产业化经营，促进了农民增收和财政增效。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增强，单位内部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以及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成为广大干部

职工和社会各界关注的重点，政务公开更是民众关注的焦点。因此，建立一套合理，完善和有效地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来规范单位全部经济活动。对保证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对依法行政，对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管理等，都将起到重要作用。

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充分依托松原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有的管理优势，结合实际业务特点，建立“以预算管理为主线，以资金管理为核心的内部管理控制体系”，以评估单位经济活动风险为长效机制，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实现单位内部控制管理的系统化与常态化。

二、机构设置

松原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下设：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局、招商局、营商环境建设局、财政审计局、规划建设局、农业科技局、园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局。我区的各个内设机构没有单独核算，财务上由财政局统一管理。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各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等。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547.49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427.51 万元。

(2025 年度有部分编内人员划入编外人员进行管理)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547.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7.49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547.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7.4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7.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7.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5.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4 万元。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47.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7.4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73.29 万元，占 68.18%；公用经费 174.2 万元，占 31.8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15.89 万元，占 75.96%；

卫生健康（类）支出 24 万元，占 4.3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3.6 万元，占 11.62%；

住房保障（类）支出 44 万元，占 8.04%；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47.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3.2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74.2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

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8 万元，

公务接待费 2 万，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度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部门本级等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4.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353.8 万。（保障税务经费为项目支出和我区 2025 年度有部分编内人员划入编外人员进行管理）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无价

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绩效情况说明

见附件

(五)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 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 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 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 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 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 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